

銘傳大學九十學年度法律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

第二節

智慧財產權法 試題

- 一、依行政院 73 年判例第 461 號之意旨稱：商標以圖樣為準，所用之文字、圖形、記號或其聯合式應特別顯著，……茲所謂「特別」係指商標本身具有與眾不同之特別性，能引起一般消費者注意而言：所謂「顯著」，係指依一般生活經驗加以衡量，其外觀、稱呼及觀念，與其指定使用商間之關係，足以與他人商品相區別者而言。以上之見解與現行商標法第五條之關係為何？是否能再維持？論說明之！
- 二、請說明專利權保護範圍之重要理論學說為何？對此我國專利法之規定又為何？
- 三、請就「著作權是私權」之見解加以評論。
- 四、請說明智慧財產權中有關「專有性」、「地域性」、「時間性」之理論為何？

試題完